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ANG MAOJIAN GROUP LIMITED**

**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佈的關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的公告(「該公告」)以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發佈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擬澄清以下各項：

- 一 該公告第一段有一個文書錯誤。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舉行，而非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及
- 一 二零二一年年報第55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表中有無心的筆誤。侯志傑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修訂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 股份數目 (好倉)	估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所持購股權	估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侯志傑先生	實益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8,500,000	0.53

除上文所述者外，該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年報的所有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昱女士、高冉先生、羅子平先生及于德發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及侯志傑先生。